

#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21〕50号

---

##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 2 批）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我省 2021 年农田建设相关工作，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安排计划的函》（粤农农计〔2021〕27 号）、财政部资金下达文件及财政部对我省报备资金分配方案的反馈意见，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1），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 农林水支出”。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相关工作。《广东省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 1 批）的通知》（粤财农〔2020〕162 号）此前已下达部分资金，本次下达剩余资金（附件 2）。请按照《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46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抓紧做好 2021 年资金拨付和项目组织实施等工作。

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 号）要求，各地应当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农田建设作为重点事项，合理保障财政资金投入。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增幅较大，中央财政对于增支部分建立中央和地方分担机制，本次将由我省地方承担的农田建设增支资金一并分解下达（即附件 2 中地方多元化投入部分）。省级财政安排的农田建设资金已通过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式下达市县，各地可以按照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有关规定统筹使用。各地要切实落实支出责任，在中央财政安排补助资金基础上，通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债券、土地出让收益等渠道，安排必要的资金投入农田建设，统筹用好省级涉农资金、市县财政自有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原则上实现投入水平不降低，确保完成当年农田建设任务，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

三、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资金已纳入中央直达资金范围，请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和中央直达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做好

该项直达资金管理工作。及时将资金分解到县（市、区）和落实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四、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及相关管理办法，一并下达你市 2021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附件 3）。请结合资金分配情况，及时将区域绩效目标对下分解（各地级市区域绩效目标中包含辖区内财政省直管县绩效目标，请一并分解下达），并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 2 批）安排表
2.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
3.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2批）安排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b>合计</b>							<b>120,050,000.00</b>	
<b>各市合计</b>							<b>59,800,000.00</b>	
<b>广州市小计</b>	<b>4401</b>						<b>500,000.00</b>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广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00,000.00	
<b>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02</b>						<b>4,360,000.00</b>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韶关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360,000.00	
<b>佛山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06</b>						<b>900,000.00</b>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佛山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00,000.00	
<b>江门市小计</b>	<b>4407</b>						<b>5,550,000.00</b>	
江门市本级	4407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江门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5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550,000.00	
<b>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08</b>						<b>6,730,000.00</b>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湛江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7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730,000.00	
<b>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09</b>						<b>8,090,000.00</b>	
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茂名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090,000.00	
<b>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2</b>						<b>510,000.00</b>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肇庆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0,000.00	
<b>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3</b>						<b>2,810,000.00</b>	
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惠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810,000.00	
<b>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4</b>						<b>2,210,000.00</b>	
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梅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210,000.00	
<b>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5</b>						<b>150,000.00</b>	
汕尾市本级	4415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汕尾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0,000.00	
<b>河源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6</b>						<b>6,070,000.00</b>	
河源市本级	4416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河源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0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070,000.00	
<b>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7</b>						<b>6,230,000.00</b>	
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阳江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2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230,000.00	
<b>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18</b>						<b>15,140,000.00</b>	
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清远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1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140,000.00	
<b>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b>	<b>4453</b>						<b>550,000.00</b>	
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云浮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50,000.00	
<b>省直管县合计</b>							<b>60,250,000.00</b>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仁化县	440224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仁化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	
翁源县	440229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翁源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8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44023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乳源瑶族自治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00	
南雄市	44028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南雄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00,000.00	
徐闻县	440825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徐闻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40,000.00	
廉江市	4408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廉江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9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910,000.00	
雷州市	44088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雷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000.00	
高州市	4409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高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30,000.00	
化州市	44098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化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80,000.00	
广宁县	441223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广宁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60,000.00	
怀集县	441224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怀集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0,000.00	
封开县	441225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封开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00,000.00	
德庆县	441226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德庆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810,000.00	
博罗县	44132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博罗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2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20,000.00	
大埔县	44142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大埔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50,000.00	
丰顺县	441423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丰顺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70,000.00	
五华县	441424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五华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300,000.00	
兴宁市	4414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兴宁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180,000.00	
海丰县	44152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海丰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0,000.00	
陆河县	441523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陆河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0,000.00	
陆丰市	4415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陆丰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7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77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紫金县	44162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紫金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710,000.00	
龙川县	44162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龙川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730,000.00	
连平县	441623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连平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80,000.00	
阳春市	4417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阳春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300,00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441825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90,00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441826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连南瑶族自治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00,000.00	
英德市	4418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英德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6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600,000.00	
揭西县	445222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揭西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0,000.00	
惠来县	445224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惠来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0,000.00	
普宁市	4452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普宁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50,000.00	
新兴县	44532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新兴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10,000.00	
罗定市	445381000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罗定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40,000.00	

## 附件2

##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	县(市、区)	合计	提前下达金额	本次下达金额	地方多元化投入
全省合计			113012	101007	12005	14923
一、地级以上市			57281.49	51301.49	5980	6625
1	广州市	从化区	792	742	50	83
2	佛山市	南海区	81	81	0	9
3		三水区	486	486	0	54
4		高明区	765	675	90	75
5		顺德区	297	297	0	33
6	韶关市	浚江区	632	594	38	56
7		曲江區	1829	1720	109	161
8		武江区	371	349	22	33
9		乐昌市	207	0	207	234
10		始兴县	792	745	47	70
11		新丰县	211	198	13	19
12	河源市	和平县	1494	1335	159	124
13		东源县	3018	2653	365	246
14		市本级(江東新区)	565	482	83	45
15	梅州市	梅县区	320	301	19	28
16		平远县	1596	1426	170	134
17		蕉岭县	540	508	32	48
18	惠州市	惠城区	2897.4	2678.4	219	252
19		惠东县	248.7	237.7	11	22
20		惠阳县	168.5	158.5	10	15
21		龙门县	690.77	649.77	41	61
22	汕尾市	市本级(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490	475	15	22
23	中山市	中山市	202	202	0	23
24	江门市	新会区	1263.69	1188.69	75	112
25		台山市	2057.13	1878.13	179	176
26		开平市	1488.48	1315.48	173	124
27		鹤山市	733.44	689.44	44	65
28		恩平市	1843.26	1759.26	84	165
29	阳江市	阳东区	1782	1585	197	149
30		阳西县	1940	1695	245	159
31		江城区	1877	1696	181	159
32	湛江市	遂溪县	3953	3724	229	350
33		坡头区	664	634	30	60
34		吴川市	2791	2377	414	223
35	茂名市	电白区	3221	3011	210	283
36		茂南区	1959	1664	295	156
37		信宜市	3973	3669	304	345
38	肇庆市	高要区	674	634	40	60
39		四会市	186	175	11	16
40		清城区	1375.67	1188.67	187	112

序号	市	县(市、区)	合计	提前下达金额	本次下达金额	地方多元化投入
41	清远市	清新区	971	0	971	1555
42		佛冈县	969.32	911.32	58	86
43		连州市	3595.79	3308.79	287	311
44		阳山县	185.34	174.34	11	16
45	云浮市	云城区	249	238	11	22
46		云安区	415	396	19	37
47		郁南县	421	396	25	37
<b>二、财政省直管县</b>			<b>55730.51</b>	<b>49705.51</b>	<b>6025</b>	<b>8298</b>
48		南雄市	150	0	150	149
49		仁化县	1885	1585	300	149
50		乳源县	674	634	40	60
51		翁源县	429	301	128	189
52		连平县	1236	1108	128	102
53		紫金县	3458	3087	371	286
54		龙川县	2745	2372	373	220
55		兴宁市	2350	2132	218	200
56		大埔县	756	721	35	68
57		丰顺县	1568	1371	197	129
58		五华县	3875	3645	230	342
59		博罗县	697.63	665.63	32	63
60		海丰县	457.6566	437.6566	20	30
61		陆丰市	1658.8203	1481.8203	177	189
62		陆河县	594.5231	569.5231	25	37
63		阳春市	3775	3345	430	314
64		廉江市	4606	4215	391	396
65		雷州市	9941	9428	513	1883
66		徐闻县	3165	3011	154	283
67		高州市	253	0	253	254
68		化州市	3206	2948	258	277
69		封开县	1060	950	110	89
70		德庆县	1148	967	181	91
71		广宁县	599	563	36	53
72		怀集县	194	182	12	17
73		英德市	760	0	760	2054
74		连山县	1032.39	903.39	129	85
75		连南县	688.49	578.49	110	54
76		惠来县	152	143	9	13
77		揭西县	421	396	25	37
78		普宁市	501	396	105	37
79		罗定市	1229	1125	104	106
80		新兴县	465	444	21	42

说明：1. 财政省直管县本次下达资金直接下达到县级，其他下达到地级以上市，请各市及时将资金分解下达到县级；

2. 上表中各县级（含财政省直管县）提前下达金额为各市报送实际分解下达县级数据，合计数为提前下达数与本次下达数之和（不含地方多元化投入）。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广州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7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92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1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佛山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162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629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2.28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和绿色生态防控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2.2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韶关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韶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71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18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5.03万亩(全市建设高标准农田15.03万亩,其中,使用中央预算内资金建设高标准农田7.11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42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7.92
			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0.4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河源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河源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12516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2516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3.73万亩, 其中,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5.3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提升耕地质量, 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3.73
			其中: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5.3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梅州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梅州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1100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005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2.7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2.7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惠州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470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3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5.54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5.54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汕尾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32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201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3.74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38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3.74
			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0.3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中山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中山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20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2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0.3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0.3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江门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738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386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8.62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和绿色生态防控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8.6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阳江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阳江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93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37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0.50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7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0.50
			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0.7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湛江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湛江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25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12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29.52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3.50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29.52
			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3.5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茂名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茂名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126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612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7.67万亩(全市建设高标准农田17.67万亩,其中,使用中央预算内资金建设高标准农田3.42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绿色生态防控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4.2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肇庆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肇庆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386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61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4.38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4.3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清远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957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78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30.58万亩(全市建设高标准农田30.58万亩,其中,使用中央预算内资金建设高标准农田21.66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67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8.92
			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0.67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揭阳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10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7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1.18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1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资金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期限	2022年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级财政部门	云浮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云浮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万元)	277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79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3.28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一批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3.2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印发

---